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

中国象棋、围棋、桥牌交流活动规程

根据全国第四届老健会赛制规格，由上海市体育局、上海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协会共同主办的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中国象棋、围棋、桥牌交流活动将于2024年9月25日至27日在上海市杨浦区四平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本溪路274号）举办。

**中国象棋竞赛规程**

1. 主办单位

上海市体育局

上海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老年人体育协会

1. 承办单位

杨浦区体育总会

杨浦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杨浦区四平路街道党工委、办事处

杨浦区老年人体育协会

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协会中国象棋项目委员会

1. 协办单位

四平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

四、比赛时间

2024年9月25日(星期三）

五、比赛地点

四平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本溪路274号）

六、竞赛项目

团体赛

七、参赛办法

1. 以各区老体协、市各系统退管会及老体协为单位参加。
2. 每单位限报1支队伍，主办方和浦东新区根据需要允许报2支队伍。
3. 每队领队1人，教练员1人，队员3-5人（性别不限，领队或教练可兼队员）。
4. 参加人员年龄为：女（55至75岁，1949年至1969年出生）男（60岁至75岁，1949年至1964年出生）。
5. 竞赛办法

1、执行中国象棋协会审定的《象棋竞赛规则（2020版）》，比赛均采用电脑编排。

2、视报名情况，在第一次报名后确定比赛办法。

3、裁判遵照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有关规定选派。

九、报名方法与资格审查

（一）报名方法：沪籍运动员凭身份证进行报名，外省市运动员凭身份证和上海居住证进行报名。

（二）参加人员必须以同一身份报名，不得跨地区、跨项目参加活动。

（三）各单位须于2024年8月29日前，通过电子邮件将《报名表》和加盖公章扫描件、第二代身份证扫描件、本人及家属签字的《第十二届老健会自愿参加责任书》扫描件、代表队简介（300字以内），以上材料以word、PDF格式，通过电子邮件报送，并请以电话方式确认报名成功。

联系人：范嘉韻 联系电话：65800917

电子邮箱：yptzjc@126.com

地址：舒兰路50号

（四）报名后不允许更换队员，如有特殊原因确需更换的，须在报到时由组队单位向组委会提交正式书面申请（盖章原件）经研究同意方可更换。

（五）所有运动员报名后需经公示，公示期间若被举报，经审核确属后，取消该运动员的比赛资格。

十、奖励办法

（一）按40%、60%比例颁发优胜、优秀奖。

（二）设体育道德风尚奖，颁发给贯彻第十二届市老健会宗旨、遵守规定、在交流活动中展示出良好道德风尚的代表队。

十一、其他

(一)赛风赛纪

为体现新时代老年人精神风貌，各代表队要严格执行《第十二届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会风会纪管理规定》，响应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文明倡议书。

（二）安全防控

强化安全发展理念，做好安全风险防控，建立活动“熔断”机制。

（三）保险

参加交流活动的人员均应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及附加意外医疗保险。各队自行购买上述保险。

（四）宣传

参加单位须准备代表队简介（300字以内），以供宣传使用。

(五)代表队队旗

队旗由各代表队自备，颜色自定，规格2.4x1.6米。代表队队旗除总规程规定的代表队名称外，不得出现其他标志。

（六）领队会议

9月13日在杨浦区四平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召开领队会议（组委会有关领导及裁判长、领队、教练参加）

（七）经费

各代表队至活动举办地的往返交通费用自理。

（八）中国象棋竞赛委员会

负责监督赛事的筹备到结束以及评选各个奖项，同时设立仲裁委员会。

十二、本次比赛属于上海市第四届市民运动会的一部分，本规程解释权归主办单位。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1.市十二届老健会中国象棋比赛交流活动报名表

2.运动员自愿参赛承诺书

**附件1：**

**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健会中国象棋交流活动**

**报名表**

**队名**：

**联系人：**

**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身份**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身份证号** | **备注** |
| 1 | 领队 |  |  |  |  |  |
| 2 | 教练 |  |  |  |  |  |
| 3 | 队员 |  |  |  |  |  |
| 4 | 队员 |  |  |  |  |  |
| 5 | 队员 |  |  |  |  |  |
| 6 | 队员 |  |  |  |  |  |
| 7 | 队员 |  |  |  |  |  |

参加单位（盖章）：

 2024年 月 日

**注：**本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yptzjc@126.com，二份纸质版由各代表团（队）审定盖章后报市老运会竞赛部，报名方为有效。

**附件2：**

**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健会中国象棋交流活动**

**运动员自愿参赛责任书**

我自愿报名参加2024年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健会中国象棋交流活动并签署本责任书。对以下内容，我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且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我愿意遵守本次大会的所有规则规定，如果本人在参赛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和潜在风险，本人将立刻终止参赛并报告赛会组委会。

二、我充分了解本次大会期间的训练或展示有潜在的危险，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受伤或事故，我会量力而行，以对自己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三、我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的健康状况良好；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疾病(包括先天性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高血压、脑血管疾病、心肌炎、其他心脏病、冠状动脉病、严重心律不齐、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以及其它不适合运动的疾病),因此我郑重声明，可以正常参加本次大会。

四、我同意接受主办方在交流活动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

五、我本人及我的继承人、代理人、个人代表或亲属将放弃追究所有导致伤残、疾病、损失或死亡的权利。

六、我同意在参加交流往返途中和交流期间如发生任何伤残疾病、事故以及财产损失，所需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本人全部承担，保证不要求主办、承办单位及组委会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运动员(签名)

配偶或子女(签名)

2024年 月 日

**围棋竞赛规程**

1. 主办单位

上海市体育局

上海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老年人体育协会

1. 承办单位

杨浦区体育总会

杨浦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杨浦区四平路街道党工委、办事处

杨浦区老年人体育协会

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协会围棋项目委员会

1. 协办单位

四平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

四、比赛时间

2024年9月26日(星期四）

五、比赛地点

四平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本溪路274号）

六、竞赛项目

团体赛

七、参赛办法

（一）以各区老体协、各行业系统为单位报名参赛。

（二）每单位限报1支队伍，主办方和浦东新区根据需要允许报2支队伍。

（三）每队可各报领队1人、教练1人，运动员3人。

（四）参加人员年龄为：女（55至75岁，1949年至1969年出生）男（60至75岁，1949年至1964年出生）

八、竞赛办法

1. 采用2002年《围棋竞赛规则》；
2. 采用定台次团体赛；
3. 采用积分编排制，共比赛四轮；
4. 每局每方用时50分钟包干，超时判负；
5. 团体名次计算方法：
6. 场分高者列前；
7. 场分相同，比较局分；局分高者列前；
8. 场分、局分相同，比较相互之间胜负（直胜），胜者列前；
9. 以上仍不能区分时，依次比较第一台得分、第二台得分、第三台得分，得分高者列前；
10. 抽签。
11. 裁判遵照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有关规定选派。

九、报名方法与资格审查

（一）报名方法：沪籍运动员凭身份证进行报名，外省市运动员凭身份证和上海居住证进行报名。

（二）参加人员必须以同一身份报名，不得跨地区、跨项目参加活动。

（三）各单位须于2024年8月29日前，通过电子邮件将《报名表》和加盖公章扫描件、第二代身份证扫描件、本人及家属签字的《第十二届老健会自愿参加责任书》扫描件、代表队简介（300字以内），以上材料以word、PDF格式，通过电子邮件报送，并请以电话方式确认报名成功。

联系人：范嘉韻 联系电话：65800917

电子邮箱：yptzjc@126.com

地址：舒兰路50号

（四）报名后不允许更换队员，如有特殊原因确需更换的，须在报到时由组队单位向组委会提交正式书面申请（盖章原件）经研究同意方可更换。

（五）所有运动员报名后需经公示，公示期间若被举报，经审核确属后，取消该运动员的比赛资格。

十、奖励办法

（一）按40%、60%比例颁发优胜、优秀奖。

（二）设体育道德风尚奖，颁发给贯彻第十二届市老健会宗旨、遵守规定、在交流活动中展示出良好道德风尚的代表队。

十一、其他

(一)赛风赛纪

为体现新时代老年人精神风貌，各代表队要严格执行《第十二届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会风会纪管理规定》，响应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文明倡议书。

（二）安全防控

强化安全发展理念，做好安全风险防控，建立活动“熔断”机制。

（三）保险

参加交流活动的人员均应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及附加意外医疗保险。各队自行购买上述保险。

（四）宣传

参加单位须准备代表队简介（300字以内），以供宣传使用。

(五)代表队队旗

队旗由各代表队自备，颜色自定，规格2.4x1.6米。代表队队旗除总规程规定的代表队名称外，不得出现其他标志。

（六）领队会议

9月13日在杨浦区四平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召开领队会议（组委会有关领导及裁判长、领队、教练参加）

（七）经费

各代表队至活动举办地的往返交通费用自理。

（八）围棋竞赛委员会

负责监督赛事的筹备到结束以及评选各个奖项，同时设立仲裁委员会。

1. 本次比赛属于上海市第四届市民运动会的一部分，本规程解释权归主办单位。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1.市十二届老健会围棋比赛交流活动报名表

2.运动员自愿参赛承诺书

**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

**围棋竞赛细则**

1. 采用2002年《围棋竞赛规则》；
2. 每轮比赛由双方第一台猜先，黑方贴3 3/4子，台次排定后不得变更；
3. 比赛用时每方50分钟包干制，单官计时，超时判负。裁判长有权利制止无理消耗对方用时的非正常行旗。
4. 比赛开始后，棋手迟到15分钟，作弃权处理。
5. 出现三劫循环等罕见特例，抽签。
6. 为保证比赛顺利进行，棋手在当轮对局未结束前不得查看手机界面。一经发现，第一次判违规，再次出现直接判负。
7. 对局结束，由负方签字确认对局结果。
8. 若在比赛过程中，棋手感到身体不适，请立即举手示意。
9. 比赛日程：

|  |  |  |
| --- | --- | --- |
| **日期** | **时间** | **内容** |
| 月 日星期 | 8:00-8:20 | 报到 |
| 8:30-10:10 | 第一轮 |
| 10:20-12:00 | 第二轮 |
| 13:00-14:40 | 第三轮 |
| 14:50-16:30 | 第四轮 |
| 16:30 | 领奖 |

**附件1：**

**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健会围棋交流活动**

**报名表**

**队名**：

**联系人：**

**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身份**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身份证号** | **备注** |
| 1 | 领队 |  |  |  |  |  |
| 2 | 教练 |  |  |  |  |  |
| 3 | 队员 |  |  |  |  |  |
| 4 | 队员 |  |  |  |  |  |
| 5 | 队员 |  |  |  |  |  |

参加单位（盖章）：

 2024年 月 日

**注：**本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yptzjc@126.com，二份纸质版由各代表团（队）审定盖章后报市老运会竞赛部，报名方为有效。

**附件2：**

**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健会围棋交流活动**

**运动员自愿参赛责任书**

我自愿报名参加2024年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健会围棋交流活动并签署本责任书。对以下内容，我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且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我愿意遵守本次大会的所有规则规定，如果本人在参赛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和潜在风险，本人将立刻终止参赛并报告赛会组委会。

二、我充分了解本次大会期间的训练或展示有潜在的危险，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受伤或事故，我会量力而行，以对自己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三、我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的健康状况良好；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疾病(包括先天性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高血压、脑血管疾病、心肌炎、其他心脏病、冠状动脉病、严重心律不齐、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以及其它不适合运动的疾病),因此我郑重声明，可以正常参加本次大会。

四、我同意接受主办方在交流活动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

五、我本人及我的继承人、代理人、个人代表或亲属将放弃追究所有导致伤残、疾病、损失或死亡的权利。

六、我同意在参加交流往返途中和交流期间如发生任何伤残疾病、事故以及财产损失，所需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本人全部承担，保证不要求主办、承办单位及组委会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运动员(签名)

配偶或子女(签名)

2024年 月 日

**桥牌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上海市体育局

上海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二、承办单位

杨浦区体育总会

杨浦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杨浦区四平路街道党工委、办事处

杨浦区老年人体育协会

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桥牌项目委员会

三、协办单位

四平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

四、比赛时间

2024年9月27日(星期五）

五、比赛地点

四平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本溪路274号）

六、竞赛项目

团体赛

七、参赛办法

(一)以各区老体协、各行业系统为单位报名参赛。

（二）每单位限报1支队伍，主办方和浦东新区根据需要允许报2支队伍。

（三）每队可各报领队1人、教练1人，运动员4-6人。

（四）参加人员年龄为：女（55至75岁，1949年至1969年出生）男（60至75岁，1949年至1964年出生）

八、竞赛办法

（一）采用积分编排赛。共赛牌六轮，每轮8副牌，按各队VP高低排列名次。

（二）采用中国桥牌协会2018年审定的《中国桥牌竞赛规则》及《中国桥牌竞赛规则补充规定（2020年度）》。

（三）具体竞赛规定按本次比赛补充细则规定执行。

（四）比赛裁判遵照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有关规定，由上海市桥牌协会裁判委员会选派。

九、报名方法与资格审查

（一）报名方法：沪籍运动员凭身份证进行报名，外省市运动员凭身份证和上海居住证进行报名。

（二）参加人员必须以同一身份报名，不得跨地区、跨项目参加活动。

（三）各单位须于2024年8月29日前，通过电子邮件将《报名表》和加盖公章扫描件、第二代身份证扫描件、本人及家属签字的《第十二届老健会自愿参加责任书》扫描件、代表队简介（300字以内），以上材料以word、PDF格式，通过电子邮件报送，并请以电话方式确认报名成功。

联系人：范嘉韻 联系电话：65800917

电子邮箱：yptzjc@126.com

地址：舒兰路50号

（四）报名后不允许更换队员，如有特殊原因确需更换的，须在报到时由组队单位向组委会提交正式书面申请（盖章原件）经研究同意方可更换。

（五）所有运动员报名后需经公示，公示期间若被举报，经审核确属后，取消该运动员的比赛资格。

十、奖励办法

（一）按40%、60%比例颁发优胜、优秀奖。

（二）设体育道德风尚奖，颁发给贯彻第十二届市老健会宗旨、遵守规定、在交流活动中展示出良好道德风尚的代表队。

十一、其他

(一)赛风赛纪

为体现新时代老年人精神风貌，各代表队要严格执行《第十二届上海市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会风会纪管理规定》，响应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文明倡议书。

（二）安全防控

强化安全发展理念，做好安全风险防控，建立活动“熔断”机制。

（三）保险

参加交流活动的人员均应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及附加意外医疗保险。各队自行购买上述保险。

（四）宣传

参加单位须准备代表队简介（300字以内），以供宣传使用。

(五)代表队队旗

队旗由各代表队自备，颜色自定，规格2.4x1.6米。代表队队旗除总规程规定的代表队名称外，不得出现其他标志。

（六）领队会议

9月13日在杨浦区四平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召开领队会议（组委会有关领导及裁判长、领队、教练参加）

（七）经费

各代表队至活动举办地的往返交通费用自理。

（八）桥牌竞赛委员会

负责监督赛事的筹备到结束以及评选各个奖项，同时设立仲裁委员会。

十二、本次比赛属于上海市第四届市民运动会的一部分，本规程解释权归主办单位。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1.市十二届老健会桥牌比赛交流活动报名表

2.运动员自愿参赛承诺书

**附件1：**

**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

**桥牌比赛报名表**

**代表团（队）名称：**

**参赛队队名：**

**领队： 联系手机：**

**教练： 联系手机：**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手机：**

**注：**本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yptzjc@126.com，二份纸质版由各代表团（队）审定盖章后报市老运会竞赛部，报名方为有效。

**附件2**

**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健会桥牌交流活动**

**运动员自愿参赛责任书**

我自愿报名参加2024年上海市第十二届老健会桥牌交流活动并签署本责任书。对以下内容，我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且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我愿意遵守本次大会的所有规则规定，如果本人在参赛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和潜在风险，本人将立刻终止参赛并报告赛会组委会。

二、我充分了解本次大会期间的训练或展示有潜在的危险，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受伤或事故，我会量力而行，以对自己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三、我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的健康状况良好；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疾病(包括先天性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高血压、脑血管疾病、心肌炎、其他心脏病、冠状动脉病、严重心律不齐、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以及其它不适合运动的疾病),因此我郑重声明，可以正常参加本次大会。

四、我同意接受主办方在交流活动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

五、我本人及我的继承人、代理人、个人代表或亲属将放弃追究所有导致伤残、疾病、损失或死亡的权利。

六、我同意在参加交流往返途中和交流期间如发生任何伤残疾病、事故以及财产损失，所需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本人全部承担，保证不要求主办、承办单位及组委会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运动员(签名)

配偶或子女(签名)

2024年 月 日